

公司代码:603880 简称:南卫股份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公司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南卫股份	603880	

联系人或联系方式	名称	职务	联系电话	证券事务代表
名称	地址	南卫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021-2010-2000	
电话	021-2010-2000			
电子邮箱	nanwei@nanweishare.com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1,230,779,241.84	1,277,220,309.50	-3.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78,969,202.02	489,369,077.30	-2.13%
营业收入	311,479,463.52	301,899,398.02	+3.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08,479.54	7,969,389.63	-82.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41,203.43	8,139,778.28	-57.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3,103.89	-18,089,403.64	117.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3,103.89	-18,089,403.64	117.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3	4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3	40.00%

姓名	职务	持股比例	报告期内增减
李华	董事长	4.82%	0.00%
李华	董事	0.28%	0.00%
李华	董事	0.28%	0.00%
李华	董事	0.28%	0.00%
李华	董事	0.28%	0.00%
李华	董事	0.28%	0.00%
李华	董事	0.28%	0.00%
李华	董事	0.28%	0.00%
李华	董事	0.28%	0.00%
李华	董事	0.28%	0.00%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证券代码:301260 证券简称:格力博 公告编号:2024-072

格力博(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二、公司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公司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格力博	301260	

联系人或联系方式	名称	职务	联系电话	证券事务代表
名称	地址	江苏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510-88888888	
电话	0510-88888888			
电子邮箱	glibo@glibo.com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591,564,287.47	2,589,688,411.42	0.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187,827.69	-52,587,558.87	253.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0,128,268.24	-47,566,575.68	274.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9,473,377.71	227,586,552.28	293.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11	337.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11	337.27%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24年3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详细情况请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一一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一一四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

公司代码:601021

简称:春秋航空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公司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春秋航空	601021	

联系人或联系方式	名称	职务	联系电话	证券事务代表
名称	地址	春秋航空(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021-2010-2000	
电话	021-2010-2000			
电子邮箱	chunqiu@chunqiu.com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41,906,333,962	44,237,962,712	-4.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414,797,919	16,749,989,559	-1.94%
营业收入	9,975,103,007	9,930,377,821	0.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69,572,588	838,302,342	62.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68,256,029	756,029,301	79.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3,546,381	1,448,265,244	122.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3,546,381	1,448,265,244	122.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0	4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0	40.00%

姓名	职务	持股比例	报告期内增减
李华	董事长	0.28%	0.00%
李华	董事	0.28%	0.00%
李华	董事	0.28%	0.00%
李华	董事	0.28%	0.00%
李华	董事	0.28%	0.00%
李华	董事	0.28%	0.00%
李华	董事	0.28%	0.00%
李华	董事	0.28%	0.00%
李华	董事	0.28%	0.00%
李华	董事	0.28%	0.00%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表决权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四)审议通过《关于规范公司经营规范表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拟根据经营规范目录统一规范经营规范相关表述,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关内容。本次规范公司经营规范表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变更相关的市场登记手续。

表决权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规范公司经营规范表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以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在空港一路629号二号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以电话进行了确认。

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监事会主席徐国祥、监事刘华丽以及职工监事金福出席了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国祥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监事认真审阅了会议议案,全体3名监事对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与会监事审议了《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本次半年度报告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权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权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42)。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

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表决权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股票代码:601021 股票简称:春秋航空 公告编号:2024-043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 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秋航空”或“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9,430,049元。

●公司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9,430,049元闲置的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300号)的核准,春秋航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2,086,092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48.3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99,999,965元,扣除各项交易费用(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92,037,969元。晋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计,并于2022年11月21日出具晋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0965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22,178,863元,其中闲置募集资金余额19,430,049元,利息收入2,748,813元,具体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变更金额	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专户	49,320	44,843		
闲置募集资金	0	6,626		

单位:人民币元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股票代码:601021 股票简称:春秋航空 公告编号:2024-041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在空港一路629号二号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以电话进行了确认。

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监事会主席徐国祥、监事刘华丽以及职工监事金福出席了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国祥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监事认真审阅了会议议案,全体3名监事对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与会监事审议了《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本次半年度报告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权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权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42)。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

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表决权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股票代码:601021 股票简称:春秋航空 公告编号:2024-044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规范公司经营规范表述及修订 《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规范公司经营规范表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规范公司经营规范表述及《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秋航空”或“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与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300号)的核准,春秋航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2,086,092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48.3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99,999,965元,扣除各项交易费用(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92,037,969元。晋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计,并于2022年11月21日出具晋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0965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22,178,863元,其中闲置募集资金余额19,430,049元,利息收入2,748,813元,具体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变更金额	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专户	49,320	44,843		
闲置募集资金	0	6,626		

单位:人民币元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股票代码:301260 股票简称:格力博 公告编号:2024-072

格力博(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公告格式》等相关规定,现将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秋航空”或“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与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300号)的核准,春秋航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2,086,092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48.3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99,999,965元,扣除各项交易费用(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92,037,969元。晋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计,并于2022年11月21日出具晋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0965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22,178,863元,其中闲置募集资金余额19,430,049元,利息收入2,748,813元,具体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变更金额	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专户	49,320	44,843		
闲置募集资金	0	6,626		

单位:人民币元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股票代码:603880 简称:南卫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1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9日以书面、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权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股票代码:603880 证券简称:南卫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1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9日以书面、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权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股票代码